4-19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單位預算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編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預算書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書表名稱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二、主要表(→)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三、附屬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7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沒入金
3. 司法規費收入—民事訴訟費・・・・・・・・・・・・・・・・・・・・・・・・・・・・・ 19
4. 司法規費收入—非訟事件費・・・・・・・・・・・・・・・・・・ 20
5. 司法規費收入—公證費······ 21
6.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2
7.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23
8. 廢舊物資售價······ 24
9.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2. 審判業務 30-33
3. 第一預備金····· 3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伍 資本支出分析表······ 40-41
份人事費彙計表・・・・・・・・・・・・・・・・・・・・・・・・・・・・・・・・・・・・
任)預算員額明細表······ 44-45
(√)公務車輛明細表····································
仇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8-49
() 捐助經費分析表······ 50-51
(土)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苎 委辦經費分析表······ 58-59
益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0-77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 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 1. 民事及刑事訴訟第一審訴訟案件。但法律別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 2. 其他法律規定之訴訟案件。
- 3. 法律規定之非訟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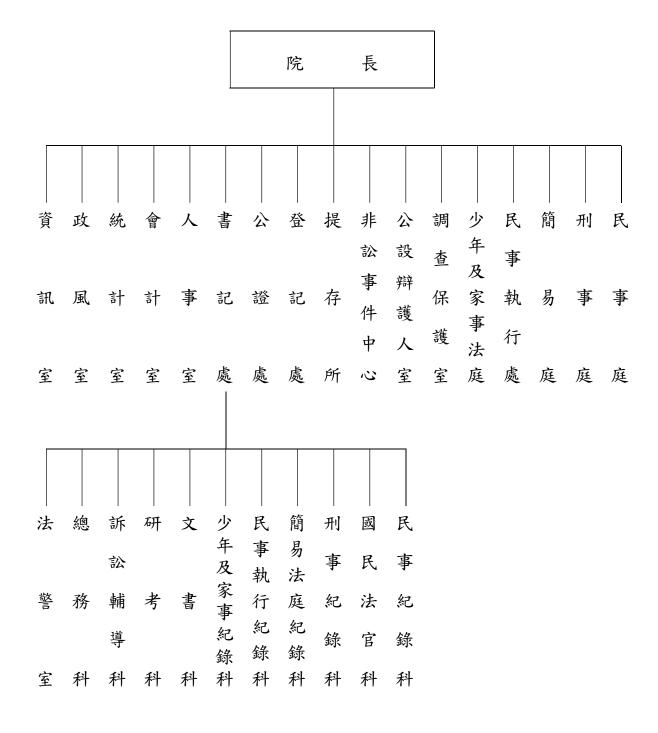
(二)內部分層業務:

- 1. 本院院長綜理全院行政事務。
- 2. 民事庭、刑事庭、專業法庭及簡易庭:辦理民事及刑事第一審訴 訟案件之審理。
- 3. 民事執行處:辦理民事執行事務。
- 4. 公設辯護人室: 辦理刑事訴訟法第31條規定最輕本刑為3年以上有期徒刑之案件辯護事務。
- 調查保護室:辦理少年事件處理法及家事事件法規定之調查、保護及家事等事務。
- 6. 公證處:辦理公證法規定之公證事務。
- 7. 提存所: 辦理提存法規定之提存事務。
- 8. 登記處:辦理夫妻財產制契約登記、法人登記、失蹤人財產登記 等業務。
- 9. 書記處:督導紀錄、文書、研究考核、總務、資料及訴訟輔導等事務,並分科辦事;另置法警辦理值庭、執行、警衛、解送人犯及有關司法警察事務。
- 10.人事、會計、統計、政風及資訊室:依法分別辦理人事管理、歲計、會計、統計、政風及資訊管理等事務。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預	Ĵ	第一	員	į			額	説	明
7/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1 /C	-71
職員	325		293			3	2		人,較上	算員額 432 - 年度增列 其中增列職
法警	36		36						員 32 人	,減列工友 工1人及駕
工友	5		7			-	2		駛3人。	
技工	1		2			-	1			
駕駛	12		15			-	3			
聘用	52		52							
約 僱	1		1							
合 計	432		406			2	6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院為司法院所屬第一審地方法院,管轄區域為新竹縣、市,主要職 掌為民事及刑事第一審訴訟案件、其他法律規定之訴訟案件,及法律規定 之非訟事件。本院賡續提高民事及刑事訴訟事件結案速度及上訴維持率、加強調解業務疏減訟源、辦理少年及家事之審理、調查及保護輔導業務、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並遵行司法改革政策,致力妥善配置預算資源,俾利司法改革之推動。

本院依據司法院 114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 本院未來發展需要,擬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 強化審級功能,提高審判績效:落實民事事件審理集中化、推動刑事審判落實嚴謹證據法則、國民法官制度,厲行妥速辦理各類案件及業務,以保障人民權益。
- 推動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有效疏減訟源:推動民事、刑事及家事 調解業務,有效疏減訟源。妥適辦理公證、登記、提存及其他非訟 業務,增進司法功能。
- 3. 充實審判知能,提升裁判品質:持續維護並充實本院審判資訊服務 站各項查詢專區之資料。舉辦業務研究會、法律座談會及專題研討 會。舉辦法官人文通識知能、工作壓力調適、情緒管理等交流座談 會議,拓展法官視野,維護法官之身心平衡。
- 4. 完善程序保障,維護司法人權:持續落實安全出庭環境與措施,建 構友善法庭,保護被害人之司法權益,營造親民司法。健全通譯制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度,提升法庭傳譯品質,保障聽覺或語言障礙者、不通曉國語人士之訴訟權益。

- 5. 加強研究發展,落實效能管理:落實法官自律及管考機制,改善法官問案品質,提升民眾對司法之信賴。
- 改善司法環境,深化司法職能:本院提供民眾優良、便利之洽公及 訴訟環境。
- 7. 推廣線上資訊服務:加強網路便民服務,強化線上聲請、電子訴訟 文書。完善並法制化電子卷證系統,擴大提供線上聲請複製、付費 及下載電子卷證服務。
- 8. 辦理法治教育認識法院:擴大社會參與,設計客製化推廣教材和活動,深耕反貪倡廉意識,並引導民眾認識法院,提升司法公信力。
- 9. 辦理司法會計統計業務:辦理歲入及歲出預、決算業務,強化內部 審核功能。統計本院各類案件收結情形、辦案速度及上訴維持率, 提供研考辦案效率與品質之指標。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1. 加強網路便民服務,完善
	務,加強資通安全。	並法制化電子卷證系
		統,擴大提供線上聲請複
		製、付費及下載電子卷證
		服務。
		2. 加強本院資通安全及司
		法行政管理系統。
	(二) 落實安全出庭環境	1. 持續落實安全出庭環境
	與措施,辦理法治教	與措施,建構友善法庭。
	育。	2. 舉辦法治教育,營造親民
		司法。
	(三) 辨理司法會計統計	1. 辦理歲入及歲出預、決算
	業務。	業務,強化內部審核功
		能。
		2. 統計本院各類案件收結
		情形、辨案速度及上訴維
		持率,提供研考辦案效率
		與品質之指標。
二、審判業務	(一) 提高民事事件、刑事	1. 落實民事事件審理集中
	案件結案速度及上	化、推動刑事審判落實嚴
	訴維持率、推動國民	謹證據法則及推動國民
	法官制度。	法官制度。
		2. 提高民事、刑事案件結案
		速度及上訴維持率,符合
		管制考核標準。
		3. 預計辦結件數:民事事件
		業務 36,550 件;刑事案
		件業務 22,000 件。
	(二) 加強調解業務,以疏	提高調解委員之專業知識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減訟源。	與調解技能,有效疏減訟
			源。
	(三)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1. 推廣線上聲請強制執行
			業務。
			2. 持續推廣就債權人為金
			融機構之強制執行事
			件,以電子公文系統交換
			拍賣通知及公文等,以達
			省時、省紙、省郵及省人
			力作業等效能。
			3. 運用委外拍賣機制,增加
			不動產拍賣頻率,以提升
			拍定率。
			4. 民事執行業務預計辦結
			64,000 件。
	(四)		1. 配合推動少年事件協商
		件之審理、調查及保	
		護輔導等業務。	個案調查及假日生活輔
			導工作。 。
			2. 積極配合推動家事事件
			法核心制度之實踐,推動
			家事調解業務。
			3. 提高少年及家事事件結
			案速度及上訴維持率,符
			合管制考核標準。
			4. 提高家事調解成立百分
			比,以有效疏解訟源。
			5. 少年事件審理業務預計
			辦結 2,500 件;少年事件
			調查、保護輔導業務預計
			受理 1,350 人。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五)辦理公證及提存業 務。	6. 家事事件審理業務預計 辦結 8,900 件;家事事件 調查業務預計辦結 78 件。 1. 妥適辦理公證、登記、提 存等業務,增進司法功 能。 2. 公證業務預計辦結 4,500 件。 3. 提存業務預計辦結 2,000 件。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及叶量黄鸡风木机之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資通安全。	3. 辦理歲入及歲出預、決算
二、審判業務	上訴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2. 加強調解業務,以疏解業務,以疏。 3. 辦理人事執行業務。 4. 辦理少年及保護輔導等。 5. 辨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6. 提高行政訴訟度。 6. 提高辨案速度。	37, 254 件。 2. 刑事案件業務預計辦結 16, 500 件,實際辦結 17, 642 件。 3. 民事執行業務預計辦結 52,000 件,實際辦結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件。 8. 公證業務預計辦結 4,000 件,實際辦結 4,956 件。 9. 提存業務預計辦結 2,250 件,實際辦結 2,113 件。 10. 行政訴訟業務預計辦結 1,080 件,實際辦結 564 件。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 概述

忧处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資通安全。 2. 落實安全出庭環境與措	勤務;簡易庭以電子保 全,加強本院安全維護。
二、審判業務	上訴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2. 加強調解業務,以疏解訟 源。 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4. 辦理少年及家事事件之 審理、調查及保護輔導等 業務。 5.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6. 提高行政訴訟上訴維持 率及辦案速度。	 2. 刑事案件業務全年預計辦結 20,200 件,截至 6 月止辦結 8,265 件。 3. 民事執行業務全年預計辦結 65,000 件,截至 6 月止辦結 32,315 件。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6. 家事事件審理業務全年 預計辦結 8,800 件,截至 6 月止辦結 4,121 件。 7. 家事事件調查業務全年 預計辦結 100 件,截至 6 月止辦結 63 件。 8. 公證業務全年預計辦結 4,500 件,截至 6 月止辦 結 2,178 件。 9. 提存業務全年預計辦結 1,900 件,截至 6 月止辦 結 954 件。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 備	汰購中型警備車1輛。	已依計畫執行完畢。
四、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113 年度尚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主要表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_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前年度	本年度與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上年度比較	列 切
				合 0400000000 計	233,488	224,262	233,488	9,226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405480000	3,033	2,358	4,419	675	
	39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0405480100	3,033	2,358	4,419	675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30	22	200	8	
			1	0405480101 罰金罰鍰	30	22	70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忽視少年教養及 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 款收入。
			2		-	-	130	-	前年度決算數係當事人負有行為 義務而不為經裁處怠金之收入。
		2		040548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003	2,336	4,219	667	
			1	0405480201 沒入金	3,003	2,336	4,219	667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 等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0505480000	218,478	198,438	217,572	20,040	
	31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218,478	198,438	217,572	20,040	
		1		0505480200 司法規費收入	217,063	197,015	216,171	20,048	
			1	0505480201 民事訴訟費	204,873	185,162	203,926	19,711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含家事及 勞動)訴訟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 入。
			2	0505480202 非訟事件費	7,090	6,753	7,169	337	本年度預算數係非訟、家事事件 聲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
			3	0505480203 公證費	5,100	5,100	5,036	-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公證應繳交 之公證費等收入。
			4	0505480204 行政訴訟費	_	-	40	-	前年度決算數係行政訴訟裁判費 等收入。
		2		05054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415	1,423	1,401	-8	
			1	0505480303 資料使用費	1,415	1,423	1,401	-8	本年度預算數條訴訟文書影印費 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48	122	167	226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前年度	本年度與	説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上年度比較	0亿 97
	42			0705480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0705480100	348	122	167	226	
		1		財產孳息	343	117	84	226	
			1	0705480103 租金收入	343	117	84	226	本年度預算數係太陽能光電及員 工餐廳等場地租金收入。
		2		07054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	5	83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 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205480000	11,629	23,344	11,330	-11,715	
	4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1205480200	11,629	23,344	11,330	-11,715	
		1		雜項收入	11,629	23,344	11,330	-11,715	
			1	12054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1,629	23,344	11,330	-11,715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存款逾期未領 依規定繳庫、借用宿舍員工自薪 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 入。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科目	節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4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19			0005480000 臺灣新竹地方法 院	702,536	663,511	628,799	39,025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659,481千元,連同由司法院「一般行政」科目移入2,830千元及臺灣高等法院「一般行政」科目移入1,200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3405480000 司法支出	702,536	663,511	628,799	39,025	
		1		3405480100 一般行政	628,180	595,992	562,462	32,188	1.本年度預算數628,180千元,包括 人事費561,788千元,業務費61,03 6千元,設備及投資5,021千元,獎 補助費335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561,78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員額26人之人事費、 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 待遇等經費23,906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5,057千 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事務費 等64千元。 (3)辦理司法行政業務經費41,335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民事法庭 室內裝修工程等經費8,218千元。
		2		3405481000 審判業務	74,021	63,484	66,337		1.本年度預算數74,021千元,包括業務費67,995千元,設備及投資6,026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民事事件業務經費21,76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業務等經費3,230千元。 (2)辦理刑事案件業務經費27,7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郵資等70千元。 (3)辦理民事執行業務經費15,1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郵資等4,605千元。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	科	•	且	本年度	上年度	前年度	本年度與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上年度比較	説 明
									(4)辦理家事事件業務經費975千元 ,與上年度同。 (5)辦理少年事件業務經費8,280千 元,較上年度增列少年保護管 束風險管理試辦計畫等經費3,1 44千元。 (6)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經費69千 元,較上年度減列國內旅費等3 72千元。
		3		34054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3405489011	-	3,700	-	-3,70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3,700	-		上年度汰購中型警備車1輛預算業已 編竣,所列3,700千元如數減列。
		4		3405489800 第一預備金	335	335	-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屬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40548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548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3	7 承辦單位	民事庭、刑事庭、少 年及家事法庭
歲	入	頁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 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 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 列。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刑事訴訟法、少年 事件處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B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			30		
2				0405480000					
	39			臺灣新竹地			30		
				0405480100					
		1		罰金罰鍰及			30		
				0405480101					
			1	罰金罰鍰			30	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	E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48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548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3,003	承辦單位	刑事庭
	歲	λ :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 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 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4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	03		
				0405480000				
	39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3,0	03		
				0405480200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3,0	03		
				0405480201				
			1	沒入金	3,0	03	金等收入。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8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480201 -民事訴訟費	預算金額	204,873	承辦單位	民事庭、民事執行處、少年及家事法庭
	歲	入	頁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辦理民事、家事訴訟徵收裁判費及執 行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 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勞動事件法、強制 執行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i>J</i>	ર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 規費收入 050548000			204,873			
	31			臺灣新竹。 050548020			204,873			
		1		司法規費 050548020	01		204,873			
			1	民事訴訟:	費		204,873	入,包括: 1.裁判費148 2.執行費56, 3.證人鑑定	,449千元。	公徵收裁判費及執行費等收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48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480202 -非訟事件費	預算金額	7,090) 承辦單位	民事庭、提存所、少 年及家事法庭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辦理非訟、家事事件徵收聲請費及提 存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 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非訟事件法、家事事件法、提存法、消費者債 務清理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B	ž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 規費收入 050548000			7,090			
	31			臺灣新竹均050548020	也方法院		7,090			
		1		司法規費4050548020	收入		7,090			
			2	非訟事件費	費		7,090		、家事事件徵收聲	請費及提存費等收入,包括
								: 1.聲請費6,3 2.提存費503 3.登記費258	5千元。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50548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480203 -公證費	預算金額	5,100	承辦單位	公證處
 歲	入	 項	目 :	 說	<u> </u>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入,參 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 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公證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B	· 說	1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5,100			
				0505480000)					
	31			臺灣新竹地	方法院		5,100			
				0505480200)					
		1		司法規費收	入		5,100			
				0505480203						
			3	公證費			5,100	係辦理公證應繳交之公證費等收	人。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5054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48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415	承辦單位	文書科
歲	入」	<u> </u>	目 :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 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 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依據規費法、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ß	Ł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1,10	兌	明
				050000000	0					
3				規費收入			1,415			
				050548000	0					
	31			臺灣新竹地	也方法院		1,415			
				050548030	00					
		2		使用規費业	女人		1,415			
				050548030	13					
			1	資料使用費	貴		1,415	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	收入,包括:	
								1.影印資料費887千分	₸ ॰	
								2.抄錄費217千元。		
								3.書報費27千元。		
								4.複製電子卷證費用	284千元。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705480100 財産孳息	-070548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343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λ	項		且	1	 兌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場地租金等收入。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B	设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343			
				0705480000						
	42			臺灣新竹地	方法院		343			
				0705480100						
		1		財產孳息			343			
				0705480103						
			1	租金收入			343	係太陽能光電及員工餐廳	等場地租金收入	0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4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此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金				B	· · · · · · · · · · · · · · · · · · ·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5		
				0705480000				
	42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Ĕ	5		
				070548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5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 °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5480200 雜項收入	-12054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1,629	承辦單位	刑事庭、少年及家事 法庭、提存所、總務 科
	歲	入,	ĺ	且	. 説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提存款及裁判費逾期未領、借用宿舍 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 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 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提存法、刑事訴訟法、少年事件處理法、法院 財務收支處理要點、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 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 辦理。

		 金			額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和	角	 金	額	· · · · · · · · · · · · · · · · · · ·	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11,629		
				1205480000					
	42			臺灣新竹地方	法院		11,629		
				1205480200					
		1		雜項收入			11,629		
				1205480210					
			1	其他雜項收入			11,629	係提存款、刑事保證金及裁判	費逾期未領、借用宿舍員工
								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包括:	
								1.提存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	數9,041千元。
								2.刑事保證金逾期未領依規定	繳庫數60千元。
								3.支票逾1年未領繳庫數334千	元。
								4.少年教養費632千元。	
								5.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	庫數452千元。
								6.宿舍管理費1,110千元。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01	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28,180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預期成果: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金 額	承辦單位	 説		 明
01 人員維持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		 千元,均屬人事費,
1000 人事費	561,788		其内容如下: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6,175		 1.法定編制 <i> </i>	人員待遇316,17	75千元,係職員325人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4,823		、法警36/	\ 之待遇經費。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850		2.約聘僱人員待遇44,823千元,係聘用人員52人		
1030 獎金	75,927		、約僱人員1人之待遇經費。		
1035 其他給與	6,698		3.技工及工友待遇7,850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		
1040 加班費	45,008		12人、工友5人之待遇經費。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9,861		4.獎金75,927千元,包括:		
1055 保險	35,446		(1)考績獎金32,447千元。		
			(2)年終工作獎金43,480千元。		
			5.其他給與6,698千元,包括:		
			(1)休假補助6,598千元。		
			(2)員工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100千元。		
		6.加班費45,008千元,包括:			
				班費27,408千分	
				加班費17,600=	
			1	渚金29,861千元	
				撥公務人員退	無基金經費26,475千
			元。		
			. , , ,		及提撥約聘僱人員離
		職儲金			
					、工資墊償基金及提 (工)
				退休準備金636 (エニーロエ・)十兀。
			1	6千元,包括:	T -:
				險補助23,916 ⁻¹	
				險補助7,388千 除補助4,142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5.057	行政科室		險補助4,142千 新期4,057年	·元。 ·元,其内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4,722	1		え編列23,037 722千元,包括	
2000 未纺頁 2006 水電費	13,768			722 元 / 邑后 13,768千元,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20			15,708 九 7 년 廳室水費413千	
2021 共紀末初紀並 2024 稅捐及規費	42		1	廳室電費13,35	
2027 保險費	377		1		5.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2051 物品	2,613		備租金		14 (144) 1449 - 1710A (1714)
2054 一般事務費	1,29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651			,包括: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25			一 汽機車牌照稅2	23千元。
2093 特別費	130			汽機車燃料費1	
		1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1	明			
4000 獎補助費	335		(4)保險費	377千元,包括	ś: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65		<1>公務汽機車保險費177千元(明細詳「公					
4085 獎勵及慰問	270		務車輛明細表」)。					
			<2>建築	物及財產保險	費200千元。			
			(5)物品2,	613千元,包括	ś :			
				廳室清潔用物				
					1,005千元(明細詳「			
				車輛明細表」				
				事務費1,017千				
					丘 ,係員工慶生及自強			
					經費,按員工432人,			
				年3,000元計列				
					1千元,係辦公房舍基			
			本維護	-				
			` , ,		費1,325千元,包括:			
					891千元,係各型車輛			
					暗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 (÷₩₩			
					養護費434千元,按職			
					雇人員)414人,每人每			
			1	048元計列。	ケミサロU書(ケロヤ)			
			(9)特別貸 800元誌		首長特別費(每月按10,			
			/	19リ)。 35千元,包括				
					· 65千元,係早期退休			
			` ,	友生活困難照	, , , , , , , , , , , , , , , , , , , ,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			
			慰問金		MACH ACHRO CALLED			
0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	41,335	行政科室	1		一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6,314			314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教育訓	練費50千元,	包括:			
2009 通訊費	59		<1>赴學	校進修所需補	貼之學分費、雜費等			
2018 資訊服務費	3,769		費用	25千元。				
2027 保險費	40		<2>赴訓	練機構研習所	需補貼之教材、住宿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430		及交	通等費用25千	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28		(2)通訊費	59千元,包括	:			
2051 物品	4,589		<1>電話	等通信費50千	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8,968		<2>郵資	費9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34		(3)資訊服	務費3,769千元	丘 ,係強化資訊安全相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00			及電腦設備養				
2072 國內旅費	447		(4)保險費	40千元,係司	法(廉政)志工保險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5,021		0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0100 一般行			預算金額 6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 辨 單 位	説	1	明		
		承辦單位	(5) 解按 (6) (6) (7)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8) (7) (7) (7) (7) (7) (7) (7) (7) (7) (7	員院件員點公報 58用公影押務製 健等法廳維大總料書(《里里里聚里、大工工學有、9年文務等解費作 康經官室護樓機登表政便法民項新律 用。護室贓到司的棄驗,用需材犯 9、、查41 業潔32全檔等印志裡風有座聞常 信 費內證毛不經 82 (),、簽括紙表,護千警 助 页經 護河費 誤民腫膽 講等 13 修庫。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經資門併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辦單位 說 9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628,180
2.設備及投資5,021千元,包括: (1)汰換平面停車場門禁管理系統等機械設備費1,909千元。 (2)購置不斷電系統等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201千元。 (3)購置民事法庭室內裝修工程所需監視系統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 辨 單 位	說	•	明
	· 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 辩 單 位	<2>司法 2.設備及投資 (1)汰換平 費1,90 (2)購置不 千元。 (3)購置民	資5,021千元, 面停車場門禁 9千元。 斷電系統等資 事法庭室內裝	25千元。 包括: 管理系統等機械設備 訊軟硬體設備費2,201 修工程所需監視系統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74,021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一、提高民事、刑事、少年及家事訴訟事件之結案速度及 上訴維持率。二、推動國民法官制度。三、推動調解業務 疏減訟源。四、辦理民事執行業務。五、辦理少年及家事 事件之審理、調查及保護輔導等業務。六、辦理公(認)證 及提存業務。七、辦理與審判等活動有關之業務。

預期成果:

一、提高民事、刑事、少年及家事訴訟事件之結案速度及 上訴維持率,符合管制考核標準。二、推動國民法官制度 ,將國民多元的視野與經驗納入審判中,幫助司法判決更 全面。三、提高調解成立疏減訟源。四、運用委外拍賣機 制,增加不動產拍賣頻率,以提升拍定率。五、預計辦結 件數:1.民事事件業務36,550件。2.刑事案件業務22,000 件。3.民事執行業務64,000件。4.少年事件審理業務2,50 0件。5.少年事件調查、保護輔導業務1,350人。6.家事事 件審理業務8,900件。7.家事事件調查業務78件。8.公證 業務4,500件。9.提存業務2,00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21,766	民事庭、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1,766千元,均屬業務費,其
2000 業務費	21,766		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7,179		1.通訊費7,179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96		(1)電話等通信費284千元。
2051 物品	395		(2)郵資費6,89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629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996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1,567		(1)特約通譯報酬26千元。
			(2)法官審理案件專家諮詢費79千元。
			(3)調解報酬2,891千元。
			3.物品395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140千元。
			(2)法律圖書購置費55千元。
			(3)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
			錄影等耗材費200千元。
			4.一般事務費9,629千元,包括:
			(1)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
			行等業務委外經費8,508千元。
			(2)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費1,101千元。
			(3)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
			費20千元。
			5.國內旅費1,567千元,包括:
			(1)民事事件出外調查證據旅費278千元。
			(2)民事事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50千元。
			(3)民事事件證人、鑑定人旅費100千元。
			(4)調解委員旅費867千元。
			(5)專家諮詢旅費32千元。
			(6)特約通譯旅費240千元。
0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7,79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國民法官科	1.業務費21,766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1)通訊費4,185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4,977		<1>電話等通信費58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742		<2>郵資費3,600千元。
2051 物品	242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685千元,包括: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10	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74,0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645		<1>義務	辯護律師及訴	訟參與人指定代理人
2072 國內旅費	8,140		酬金	3,72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6,026	5	<2>刑事	審判期日交互	詰問法庭錄音委外轉
3020 機械設備費	4,790		譯費	2,121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236	6	<3>刑事	案件鑑定費74	0千元。
			<4>特約	通譯報酬100千	一元。
			(3)物品24	2千元,包括:	
			<1>公務	用文具用品紙	張等經費172千元。
			<2>法律	圖書購置費70	千元。
			(4)一般事	務費1,155千元	亡,包括:
			<1>電子	卷證委外掃描	經費580千元。
			<2>進行	修復式司法程	序相關經費100千元。
			<3>提解	出庭應訊被告	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
			餐費	35千元。	
			<4>辦理	[偵移調及刑移	調等業務委外經費440
			千元	0	
			(5)國內旅	費1,720千元,	包括:
			<1>刑事	案件出外調查	證據及勘驗旅費10千
			元。		
			<2>刑事	案件法警押解	人犯旅費1,250千元。
			<3>刑事	案件證人、鑑	定人旅費400千元。
			<4>特約	通譯旅費60千	元。
			(6)國民法	官業務運作等	經費7,779千元,包括
			教育訓	練費20千元、	通訊費792千元、按日
			按件計	資酬金57千元	、一般事務費490千元
			及國內	旅費6,420千元	Ĉ °
			2.設備及投資	資6,026千元,	包括:
			(1)購置濾	波器等機械設	備費4,790千元。
			(2)購置卷	櫃及影印機等	雜項設備費1,236千元
03 辦理民事執行業務	15,139	民事執行處	。 本計畫本年月	度編列15,139∃	一元,均屬業務費,其
2000 業務費	15,139		内容如下:	, , ,	
2009 通訊費	12,616	;	1.通訊費12,	616千元,包括	岳:
2039 委辦費	1,115	;		通信費111千元	
2051 物品	10		1 ' '	212,50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398	3		•	理民事執行業務委外
			拍賣變賣作		
					工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1		民事執行人員出外執
			行民事事件		
04 辦理家事事件業務	975	少年及家事法庭、			,均屬業務費,其內
2000 業務費		少年及家事紀錄科		4	
		1 2 2 2 3 11 11 11	1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74,0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 辨 單 位	說		明				
2009 通訊費	38		1.通訊費38刊	F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5		(1)電話等	通信費17千元	0				
2051 物品	50		(2)郵資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40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25千元,係調解報酬。						
2072 國內旅費	322		3.物品50千元	亡,係公務用文	工具用品紙張等經費。				
				身140千元,係	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				
			費。						
				22千元,包括					
			(1)家事事	件訪視及調查	旅費50千元。				
					人旅費50千元。				
				員旅費222千元					
05 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1	度編列8,280千	元,均屬業務費,其				
2000 業務費		少年及家事紀錄科	1						
2009 通訊費	106	、調査保護室		千元,包括:					
2027 保險費	21			通信費84千元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68		(2)郵資費						
2051 物品	580		2.保險費21 ⁻ 	上兀,係少年輔	i 導及保護志工保險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704		0	1-5-TU A = 2.2					
2057 給養費	1,350			十資酬金532千分					
2072 國內旅費	851			家學者協助調達 席費52千元。	查保護業務所需指導				
			(2)辦理輔	導及保護志工	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8				
			0千元。						
			(3)少年事	件鑑定費400千	元。				
			4.物品580千	元,包括:					
			(1)公務用	文具用品紙張	等經費50千元。				
			(2)少年輔	導及保護志工	訓練經費126千元。				
			(3)辦理少	年親職教育經濟	費216千元。				
			(4)舉辦保	護管束少年家-	長座談會經費38千元				
			(5)舉辦少	年團體及輔導	活動經費100千元。				
			(6)篩檢少	年吸食毒品反应	應試劑經費50千元。				
			5.一般事務費	費83千元,包括	ā :				
				年輔導及保護 所需交通誤餐	志工辦理協助調査保 補助47千元。				
					等經費36千元。				
			, ,		理少年安置等經費。				
				39千元,包括					
					· 護官辦理少年團體及				
			` /- '	型ログノーバ: 動旅費175千π					
					。 護官訪視及調查旅費6				
			05千元						

經資門併計

	F 判業務			預算金額	74,0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の6 辦理公證及提存業務 2000 業務費 2009 通訊費 2051 物品 2072 國内旅費		提存所、公證處	(3)採驗業 (4)辦理少 通及住 8.少年保護管 千元,包括 般事務費2 本計畫本年別 如下: 1.通訊費14 (1)電話等 (2)郵資費 2.物品5千元 3.國內旅費5	宿費8千元。 管東風險管理記 話按日按件計資 ,621千元及國 度編列69千元, 千元,包括: 通信費9千元。 5千元。 ,係公務用文 0千元,係提存	千元。 志工訓練所需講座交 以辦計畫等經費4,769 賢酬金2,136千元、一 內旅費12千元。 均屬業務費,其內容

經資門併計

经其门併訂		`	半 片図II	4千及			単位・新室常士を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9800 3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3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	編列,以支應行	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	: 推展,促進行	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這	金別科目	金 額	承 辨	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6000 預備金 6005 第一預備金		33 33 33			依預算法第2	2條規編列。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05489800 3405480100 340548100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審判業務 第一預備金 -般行政 第一、二級用途別 合 計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335 628,180 74,021 702,536 1000 人事費 561,788 561,78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6,175 316,17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4,823 44,82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850 7,850 1030 獎金 75,927 75,927 1035 其他給與 6,698 6,698 1040 加班費 45,008 45,00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9,861 29,861 1055 保險 35,446 35,446 2000 業務費 61,036 67,995 129,031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20 70 2006 水電費 13,768 13,768 2009 通訊費 24,930 24,989 59 2018 資訊服務費 3,769 3,76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20 520 2024 稅捐及規費 42 42 2027 保險費 417 21 438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430 4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28 12,831 13,659 2039 委辦費 1,115 1,115 2051 物品 7,202 1,282 8,484 2054 一般事務費 20,264 14,118 34,382 2057 給養費 1,350 1,35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785 6,78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1,325 1,325 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5,000 5,000 2072 國內旅費 447 12,328 12,775 2093 特別費 130 130 3000 設備及投資 11,047 5,021 6,026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480100	3405481000	3405489800	+	1 1/1	全 中 八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1 222	. = 0				
3020 機械設備費	1,909		-			6,6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01		-			2,201
3035 雜項設備費	911	1,236	-			2,147
4000 獎補助費	335	-	-			335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65	-	-			65
4085 獎勵及慰問	270	-	-			270
6000 預備金	-	-	335			335
6005 第一預備金	-	-	335			335

臺灣新竹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ri T	j T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4	項 19	目			目		業務費 129,031 129,031	獎補助費 335 335 335	債務費

地方法院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臺灣新竹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4	19			司法的 0 臺灣新	00548 折竹地	0000 方法院	ž		-	-	-	6,699
				ā	40548 司法支 40548	出			-	_	_	6,699
		1		一般行	5政 40548				-	_	_	1,909
		2		審判第		1000			-	-	-	4,790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4年度}

111 + 2	及	投		Ĩ	 Į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2,201	2,147		-		-	-	11,047
	2,201	2,147		_		_	_	11,047
	2,201	911		-		-	-	5,021
-	-	1,236		-		-	-	6,026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	待遇				-		
二、政務人員	待遇				-		
三、法定編制	人員待遇				316,175		
四、約聘僱人	員待遇				44,823		
五、技工及工	友待遇				7,850		
六、獎金					75,927		
七、其他給與					6,698		
八、加班費					45,008		
九、退休退職	給付				-		
十、退休離職	儲金				29,861		
十一、保險					35,446		
十二、調待準	備				-		
合		計			561,788		

臺灣新竹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1:1				目										党 万	(單化	華氏國
	<u></u> 科	· 			н	職	員	<u>敬</u> 言	察	員 法	<u> </u>	駐	<u> </u>	エ	額友	技	エ	二年1	駛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4	19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480000 臺灣新竹地	方法院		293	-	<u>- 1 及</u>	36	36	-		5	7	1	2		15
		4				225	202			26	26			5	7	1	2	12	15
		1		3405480100 一般行政		325	293			36	36		_	5	7	1	2	12	15

地方法院 明細表 114年度

人) 聘用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上年度本年度上年度本年度上年度本年度上年度本年度上年度	年 	需 經	費	
聘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計		1117		
	k 年 度			- 当 - 明
本 任 府 上 任 府 太 任 府 上 任 府 上 任 府 上 任 府 上 任 府		上年度	比較	說明
十一又 1十人 十十人 1十人 1十人 1十人 1十人 1十人 1十人 1十人 1十人		工,及	70 12	
52 52 1 1 432 406	516,780 516,780	488,237	28,543	1.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約用人員」 預算編列430千元,係為使大學法律 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及培育優 良司法人才,於寒暑假進用工讀生, 預計進用8人。
				2.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預算編列32,235千元,係為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清潔、資訊、電子卷證、電機、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及資料登錄等業務,預計進用63人。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乘客人數	購置	汽缸總		油料費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不含司機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8.09	1,798	1,668	31.00	52	34	5	BBU-2859 °
1	機車	0	90.02	124	312	31.00	10	2	1	MA2-367 °
3	機車	0	108.09	8	0	0.00	0	5	3	EMY-8087、EM Y-8090、EMY- 8091。(電動 機車)
1	特種車 - 警備車	18	105.05	4,009	2,280	27.00	62	51	17	625-WF。
1	特種車 - 警備車	9	111.10	2,199	1,668	27.00	45	26	17	BLH-2165 °
1	特種車 - 警備車	16	113.06	2,755	2,280	27.00	62	9	17	573-WF。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1.05	1,798	1,668	31.00	52	51	9	4821-N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1.05	1,798	1,668	31.00	52	51	9	4822-N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1.05	1,798	1,668	31.00	52	51	9	4823-N3。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3.06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HE-2970。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7	103.06	2,351	1,668	31.00	52	51	15	AHE-2951。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3.06	2,359	1,668	31.00	52	51	15	AHE-2972。 (登山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4.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LK-9312。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4.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LK-9313。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4.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LK-9315。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4.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LK-9316。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5.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RQ-5381。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5.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RQ-5391。 (執行車)
1	特種車 - 其他	7	105.07	2,351	1,668	31.00	52	51	15	ARQ-3051。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6.07	1,798	1,668	31.00	52	51	9	AUF-9651。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7.04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UE-5632。 (觀護車)
	合 計				33,228		1,005	891	219	
				1	,					

預算員額:職員325 人 技工1 人警察0 人 駕駛12 人

 法警
 36 人 聘用
 52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 人

 工友
 5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臺灣新竹 合計: 432 人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自有			無償借用	
區 分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6棟	61,882.78	1,553,753	3,954	ı	-	-
二、機關宿舍	67戶	10,141.05	190,441	669	5戶	213.10	28
1 首長宿舍	1戶	301.98	5,850	21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66戸	9,839.07	184,591	648	5戶	213.10	28
三、其他	5間	-	887	-	-	-	-
合 計		72,023.83	1,745,081	4,623		213.10	28

地方法院

舍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t	合計	1		用	有償租用或借用						
年需養護費	租金	押金	面積	年需養護費	租金	押金	面積	單位數				
3,954	-	-	61,882.78	-	-	-	-	-				
697	-	-	10,354.15	-	-	-	-	-				
21	-	-	301.98	-	-	-	-	-				
-	-	-	-	-	-	-	-	-				
676	-	-	10,052.17	-	-	-	-	-				
-	-	-	-	-	-	-	-	-				
4,651			72,236.93	_								

臺灣新竹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4	華氏國
	ᅪ									捐		助
捐助計畫	計畫	12	пЬ	非上	各	扫	пЬ	r à n	宓	經		常
捐助計畫	起訖	1月	助	對	豕	捐	助	內	容		•-	
	年 度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6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_
(1)3405480100												-
一般行政												
[1]早期退休技工工友生 01	114-114	個人				對早期逃	退休技.	工工友生	生活困			-
活困難照護金						難者支付						
						大田 人 1	J ///шळ.	717-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0548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1	114-114	個人				對退休遊	人網引	昌古付=	二節尉			_
	117 117						<u> </u>	RXII-	一口いい			
問金						問金。						
	I	I				1				1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4年度

章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度

所 資本 門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335 - - - 65 - - - 65 - - - 65 - - - 65 - - - 270 - - - 270 - - - 270 - - - 270 - -	1111/2	-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素 榜 貞 其他 宮 廷 工 程 其他 - 335 - - - 65 - - - 65 - - - 65 - - - 65 - - - 270 - - - 270 - - - 270 - - - 270 - - - 270 - -		門											
- 335 65 - 65 - 65 - 65 - 65 - 65	業	務	費	其			建	エ	程	其	他	合	
- 65 - 65 - 65 - 65 - 65 - 65 - 270 - 270 - 270			-						-		-		
- 65 - 65 - 270 - 270 - 270													
- 65 65 - 270 270 - 270 270													
- 270 270 - 270 270			-		65				-		-		00
- 270 270 - 270 270			_		65						_		65
- 270 - 270					00								00
- 270 - 270			_		270				-		_		270
			_						-		-		
			-		270				-		-		270

臺灣新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人		經	常	
職能 別分類	分類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刻	計	575,902	115,252	-	
3 公共秩序與	母安全	575,902	115,252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2/2 +±	支	
and the state of		移轉	經 常	
經常支出合計	對國外	對政府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企業
691,4	-	-	335	-
691,4	-	-	335	-

臺灣新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_ 分類		資 及 增	資	資
職能 別分類	77 755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u>a</u>	計			-	
3 公共秩序與	與安全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	-	-	-	-						
-	-	-	-	-						

臺灣新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分類		資固	本 定			
職能 別分類	77 XX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刻心	計	-	-	-			
3 公共秩序與	與安全	-	-	-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形	支 成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 11,047	-	11,047		702,536
	- 11,047	-	11,047		702,536

臺灣新竹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充 年度 郵 內 容 日 八 費 用 業 合計 1.3405481000 審判業務 (1) 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 114-114 委 辦 內 容 一 經 用 人 費 用 業 - 公 基準 (1) 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 114-114 委 辦 內 容 (1) 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	常 常 業務費 1,11 1,11
年度 用人費用業合計 1.3405481000 - 審判業務 -	業務費 1,11
合計 1.3405481000 審判業務	1,11
審判業務	
(1) 民事執行業務委外拍賣 114-114 委託公正第三人辦理不動產拍賣變賣 -	
	1,11
變賣計畫業務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費 析 經 用 途 之 分 門 資 門 本 計 合 他 設備購 置 其 他 其 1,115 1,115 1,115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7//†	垤	7月	712
-	. ,	通案法	快議部	分:											
(-	-)	113年	度總	預算第	紧針對	各機關	制所屬	通案	刪減用	途別:	項目	遵照辦:	理。		
		決議女	中下:												
		1.減列	大陸	地區加	 	% ·									
		2.減列	國外	旅費	及出國	教育言	訓練費	(不	含現行	法律	明文				
		規定支	支出)	5% 。											
		3.減列]委辦	費(オ	下含現	行法律	丰明文	規定	支出)	5%。					
		4.減列	房屋	建築着	養護費	、車輛	及辨	公器具	人養護	費、設定	施及				
		機械部	没備養	護費5	5%。										
		5.減列]軍事	裝備及	及設施	3%。									
		6.減列	一般	事務賞	責(不	含現行	亍法律	明文	規定支	出)3	% ·				
				•					羊部防 相	僉署ヾ	衛福				
		部疾管													
		8.減列			• • •			明文規	見定支	出、資	產作				
		價投資	` -												
		9.減列					改府模	養關間	之補助)(不	含現				
		行法律													
		_					不含现	見行法	律明文	規定	支出				
		及一般					45								
		-	-						内調整						
					- ' '				圍內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损		他可				
		刪減項	-								124 3 15				
									台電公	可及	撥補				
		券保基 112年					•		カン尿	7.4 m.1.	エロ				
				兴 政	才總預	异 系 郅	十對各	一機剛	及所屬	統删-	垻日				
		如下:		坎弗 ·	24 mJ	200/ .	и	h	क्रिक	国士	14 点				
									字院、 員會及		_				
		陸委員			, ,	_			· • •						
		陸安見賦稅署													
						•									
			• • •			•	• - / •		、 _{仏務} 問查局						
			• -		. –	• • • •		-	同鱼同 調查及						
			-		•				丽 旦 及						
						- • . •			川) 育署及		-				
				-			•		月百八						
Щ		ボ伯の	✔/川/闽	到们	且17月77	汉仪	人自以	1119	仅性2	日八八	/寅 ・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並	1	理	,i	青	形
項	次	內									容	辨		生	1	月	712
		衛生	福利部	`疾	病管制	川署 √	食品藥	終物管	理署	、環境	部、						
		金融	監督管	理委	員會、	證券	期貨后	占、海	洋委	員會、	海巡						
		署及戶	折屬改	以其	他項目	刪減	替代,	科目	自行言	周整。							
		2.國夕	卜旅費	及出国	國教育	訓練	費:除	:現行	法律日	月文規	定支						
		出不	刪外 ,	其餘	統刪5	%,其	中總統	充府、	行政	院、主	計總						
		_			_	、務人		•									
				-	•	E民族-											
					•	「屬、											
						員會、											
				-		公務	, ,			_	•						
						対部、│ 墨、消↓											
			•			三、羽 F究所											
					- '	九// 國防 											
						高雄國											
						區國和				-							
					•	『、國』	-										
		青年	發展署	、國	家圖書	書館、	國立公	. 共資	訊圖	書館、	國家						
		教育	研究院	、法	務部、	司法	官學院	記、法	醫研究	究所、	廉政						
		署、组	喬正署	及所	屬、聶	设高檢	察署、	臺灣	高等相	僉察署	、調						
		查局	、經濟	部、	產業發	餐展署	、標準	E檢驗	局及戶	折屬、	中小						
		及新角	割企業	署、	產業園	国區管:	理局及	医所屬	、地	質調查	及礦						
		業管理	理中心	、能	源署、	交通	部、民	5. 用航	空局	、中央	氣象						
		署、複	観光署	及所	屬、造	運輸研!	究所、	公路	局及戶	竹屬 、	鐵道						
		Ī -				勞動基	-	-									
						夏村發/			•								
						美試驗 /				/							
		l				斤、農											
		, , ,	, ,,,			为改良: 曲 业 2			, - ,,,,	_ ^							
		.,,,,			•	農業改			,.								
				•		防疫核				•							
				•		利署、 3健康/											
		' '		-	, -	·健康/				• -							
						· 、國家					•						
						國家退及技術											
						· 文权 · · · · · · · · · · · · · · · · · ·				•							
		/11	1 41	117	⊒ ڪت بسم	, -1/UJ	177 0	1117	ت بن	u -11/11	业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i>)</i> ~1	~1	•	1/3	<i>,</i> ,
		融監督	肾管理	里委員	會、係	民險局	、海洋	羊委員	會、沒	每巡署	及所					
		屬、淮	每洋货	保育署	、國家	ミ海洋 ニ	研究院	完改以,	其他耳	頁目刪	減替					
		代,和	斗目 自	行調	整。											
		3. 委辦	弹費:	除現征	行法律	明文	規定支	出不	刑外	,其餘	統刪					
		5%,	其中終	悤統府	、國家	家安全	會議、	主計	總處	、國立	故宮					
		博物院	完、國	国家發,	展委員	會、	檔案管	萨理局	、核角	能安全	委員					
		會及戶	斤屬、	大陸-	委員會	、立:	法院、	司法	完、オ	考試院	、銓					
		敘部、	審計	-部、戸	内政部	、警政	【署及	所屬、	消防	署及所	「屬、					
		移民署	导、建	建築研!	究所、	國防-	部所屬	, 財	攻部	、國庫	署、					
		國家者	炎育 研	开究院	、法務	齐部、	司法官	了學院	、廉』	文署 、	矯正					
		署及戶	斤屬、	臺灣	高等核	察署	、調查	5局、	經濟音	耶、智	慧財					
		產局、	·商業	養養展	署、交	[通部	、中央	只氣象:	署、翟	見光署	及所					
		屬、な	公路 后	乃及 所	屬、射	亢港局	、獸醫	番研究)	斩、肩	農業藥	物試					
		驗所、	・生物	为多樣·	性研究	所、	種苗改	t良繁	殖場	、高雄	區農					
		業改良	&場、	花蓮	區農業	改良:	場、動	が植物!	防疫机	鐱疫署	及所					
		屬、亲	斤竹科	學園	區管理	見局、	中部科	學園	區管 耳	里局、	南部					
		科學園	圆區省	萨理局	、海洋	生委員	會、海	更巡署,	及所見	屬、海	洋保					
		育署、	、國家	ア海洋 オープログラス アンファイン アンディ アンディ アンディ アンディ アンディ アンディ 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ン・ア	研究院	足改以.	其他項	[目刑]	减替化	弋,科	目自					
		行調整)													
		4.房屋	建築	養護費	數、車	輛及辦	公器。	具養護	費、言	没施及	機械					
		設備着	養護費	賣:統 ↓	刪5%	,其中	主計約	悤處、	人事	行政總	!處、					
		公務人	(力弱	後展學	院、國	立故	宮博物	防院、	當案行	管理局	、原					
				上發展												
		最高行	亍政 法	片院、 臺	臺北高	等行政	女法院	、臺中	高等	行政法	- 院、					
		高雄語	高等行	「政法	院、鴛	&戒法	院、法	长官學	完、名	冒慧財	產及					
		商業法	去院、	臺灣	高等法	院、	臺灣高	高等法	完臺口	中分院	、臺					
		灣高等	卓法院	完臺南?	分院、	臺灣	高等法	於高	雄分图	完、臺	灣高					
		等法院	完花題	 	、臺灣	養北 :	地方法	院、	臺灣:	上林地	方法					
		院、臺	臺灣 親	f北地:	方法院	己、臺	彎桃園	1地方	法院	、臺灣	新竹					
		地方法	去院、	臺灣	苗栗地	2方法	院、臺	臺灣臺	中地ス	方法院	、臺					
		灣南村	及地方	7法院	、臺灣	彰化:	地方法	院、	臺灣領	雲林地	方法					
		院、臺	臺灣 嘉	·義地	方法院	艺、臺	彎臺库	地方:	法院	、臺灣	橋頭					
		地方法	去院、	臺灣	高雄地	2方法	院、臺	臺灣屏	東地ス	方法院	、臺					
		灣臺東	し 地方	方法院	、臺灣	養花蓮:	地方法	:院、	臺灣了	主蘭地	方法					
		院、臺	•				• /	-			-					
		少年及	及家事	多法院	、福建	芒高等:	法院金	2門分	完、礼	副建金	門地					
		方法院	完、福	建連注	工地方	法院	、考選	部、錎	敘部	、審言	十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संक्ष	71	a	.1-4	<u> </u>	Пζ
項	次	內									容	辨	玛	Ĕ.	情	Ī	形
		審計部	臺北	市審	計處、	審計	部新北	市審	計處、	審計	部桃						
		園市審	計處	、審	計部臺	中市	審計處	、審	計部臺	医南市	審計						
		處、審	計部	高雄下	市審計	處、卢	內政部	、國土	管理	署及戶	「屬、						
		警政署	及所	屬、四	中央警	察大學	學、消	防署及	所屬	、移民	【署、						
		建築研	F 究所	、外:	交部、	國防	部所屬	、財	攻部、	國庫	署、						
		臺北國	稅局	、高	雄國稅	扃、	北區國	和 稅局	及所屬	る、中	區國						
		稅局及	所屬	、南	區國稅	记局及	所屬、	關務:	署及戶	斤屬 、	國有						
		財產署	及所	屬、	財政資	訊中	心、耆	育部	、國臣	足及學	前教						
		育署、	體育	署、	國家圖	書館	、國立	公共	資訊區	固書館	、國						
		立教育								-	•						
		院、法															
		及所屬		- '					_								
		署臺中									- •						
		高等檢															
		署、臺	- • . •	•						-	-						
		檢察署	_	•			.,	•									
		臺灣桃															
		地方檢							•								
		署、臺									- •						
		嘉義地							_								
		檢察署		• . •				- •	•		-						
		臺灣臺 地方檢	•														
				_	•				• /	•							
		署、福署、福															
		看、相 局及所						-									
		一向 及川 管理局					•			· ···							
		及所屬	, ,	,			•	, , ,		, ,,,							
		部、農		-													
		畜產試				• • • •	. •				•						
		臺中區			-												
		良場、								,.							
		金融署			•												
		理中心															
		管理署															
		局、中															
		海洋保	育署	、國	家海洋	- 研究	院改以	以其他.	項目册	減替	代,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٠		,	1+	T /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	情	形
		科目自	自行調	朝整。												
		5.軍事	装備	及設施	5. 統	删3%	,其中	國防	部所屬	哥、海:	巡署					
		及所屬	屬改以	其他	項目冊	減替	代,科	目自	行調盘	<u>文</u> 。						
		6.一般	事務	費:除	現行	去律明	文規》	定支出	不刪:	外,其	餘統					
		刪3%	,其中	中總統	府、主	E計總	處、國	国立故	宮博物	勿院、	國家					
		發展多	を員會	、大陸	坴委員	會、」	上法院	、司法	去院、:	最高法	院、					
		最高行	亍政法	院、臺	臺北高	等行』	文法院	、臺中	高等.	行政法	院、					
		高雄高	高等行	政法	完、穩	慈戒法	院、法	官學	院、看	胃慧財.	產及					
		商業法	去院、	臺灣	高等法	院、	臺灣高	等法	院臺中	分院	、臺					
		灣高等	阜法院	尼臺南	分院、	臺灣	高等法	- 院高	雄分隊	完、臺	灣高					
		等法院	完花蓮	分院	、臺灣	養北	地方法	院、	臺灣日	上林地	方法					
		院、臺	臺灣新	f北地:	方法院	己、臺	灣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	新竹					
							_			方法院						
		灣南村														
		院、臺					•									
					-		_		·	方法院						
		灣臺東														
		院、臺				_	• /	-			-					
										国建金	-					
							-			、 銓敘	·					
							-			下審計,	-					
		_ ,			,	- '		, -	,	審計						
								_		國土						
				_		. •			•	8民署						
										國庫						
				-						哥、中						
						- •			-	斤屬、						
				•					_	國立						
					• - / •	. ,			• - / •	F 究院						
				•			- '			喬正署. 5 空 丛						
										高等檢 署、臺:						
					_ •					下、室 檢察分	• . •					
										ていた。 と地方:						
								_	• —	[地力] 察署、.						
		桃園地	·				-									
		檢察署							_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संक	тин	陆	Пζ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臺灣章	杉化地	也方檢	察署、	・臺灣	雲林地	也方檢	察署	、臺灣	嘉義				
		地方核	僉察署	3、臺灣	彎臺南	与地方	檢察署	予、臺	灣橋耳	頁地方	檢察				
		署、雪	臺灣高	Б雄地 :	方檢署	澪署、	臺灣屏	昇東地	方檢夠	菜署、	臺灣				
		臺東均	也方核	食察署	、臺灣	彎花蓮	地方梭	贪察署	、臺灣	彎宜蘭	地方				
		檢察署	書、臺	・ きゅう きゅう きゅう かい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隆地ス	5檢察	署、臺	臺灣澎	湖地	方檢察	署、				
		福建高	高等栈	食察署	金門核	鐱察分	署、福	届建金	門地	方檢察	署、				
		福建造	車江地	也方檢	察署、	·調查	局、終	經濟部	、標準	隼檢驗	局及				
		所屬	、商業	《發展》	署、中	中小及	新創金	2業署	、產;	業園區	管理				
		局及戶	沂屬、	能源暑	罯、交	通部	、民用	航空层	马、中	央氣象	署、				
		觀光器	署及戶	∱屬、2	公路层	及所	屬、鐵	道局及	及所屬	、航港	局、				
		農業音	郢、農	夏村發/	展及力	K 土保	持署及	及所屬	、獸學	醫研究	所、				
		臺南區	豆農業	改良	場、花	蓮區	農業改	良場	、漁業	署及所	屬、				
		動植物	勿防疫	長檢疫	署及戶	斤屬、	農業金	融署	、農糧	署及所	屬、				
		疾病管	管制署	子、中:	央健原	東保險	署、環	環境部	、 資 i	原循環	署、				
		新竹和	斗學園	国區管:	理局、	中部	科學園	固區管	理局	、金融	監督				
		管理委	委員會	1、銀	行局、	·檢查	局、海	身洋委	員會	、海巡	署及				
		所屬	、海洋	华保育:	署、固	國家海	洋研究	足院改	以其化	也項目	删減				
		替代	,科目	自行	調整。	•									
		7.媒體	豊政策	及業務	务宣導	. 費:	除農業	(部動	植物區	方疫檢	疫署				
		及所愿	屬、律	f生福 和	刊部疾	病管	制署及	1,000	萬元」	以下機	關不				
		刪外	,其餘	余統刪2	25%。										
		8.設備	青 及投	資:除	現行	法律明	月文規:	定支出	1、資	產作價.	投資				
		及增貢	資台灣	營電力	股份有	有限公	司不冊	引外,	其餘絲	充删3.8	%,				
		其中中	中央選	選舉委	員會及	及所屬	、立法		司法[完、最	高法				
		院、卓	最高行	「政法	完、룰	臺北高	等行政		、臺口	中高等	行政				
		法院	、高雄	生高等	行政法	よ院、	懲戒法	去院、	法官员	學院、	智慧				
		財産及	及商業	美法院	、臺灣	彎高等	法院、	臺灣	高等注	去院臺	中分				
		院、重	臺灣高	高等法	完高な	隹分院	、臺灣	彎高等	法院征	芘蓮分	院、				
		臺灣臺	臺北地	也方法	完、臺	臺灣士	林地方	7法院	、臺氵	彎新北	地方				
		法院	、臺灣	灣桃園:	地方法	よ院、	臺灣亲	听竹地	方法[完、臺	灣苗				
		栗地ス	方法院	宅、臺>	彎南柱	设地方	法院、	臺灣	彰化却	也方法	院、				
		臺灣領	雲林地	也方法	完、臺	き灣嘉	義地之	5法院	、臺灣	彎臺南	地方				
		法院	、臺灣	灣橋頭:	地方法	去院、	臺灣高	马雄地	方法[完、臺	灣屏				
		東地ス	方法院	宅、臺>	彎臺東	 地方	法院、	臺灣	花蓮	也方法	院、				
		臺灣宜	直蘭地	也方法	完、룰	臺灣基	隆地ス	5法院	、臺灣	彎澎湖	地方				
		法院	、臺灣	灣高雄?	少年及	足家事	法院、	福建	高等注	去院金	門分				
		院、礼	畐建金	[門地]	方法院	完、福	建連江	L地方	法院	、監察	院、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7 //†	生	1月	70
		審計音	『臺北	市審	計處、	審計	部新士	上市審	計處	、審計	部桃	<u>.</u>			
		園市審	¥計處	、審	計部臺	中市	審計處	這、審	計部	臺南市	審計				
		處、審	¥計部	高雄	市審計	一處、	消防署	肾及 所	屬、	國防部	、財				
		政部、	國庫	署、	賦稅署	、臺	北國和	兌局、	高雄	國稅局	、中				
		區國稅	兒局及	所屬	、南區	國稅	局及戶	斤屬、	關務	署及所	屬、				
					國家圖										
					、國家						•				
					、 廉政										
				•	察署臺										
					灣高等										
					·分署、	_ •									
			- • -	_	方檢察		_ •	• •			_ •				
					、 臺灣										
				•	栗地方			•							
					察署、										
					灣臺南				•						
					方檢察										
					八臺灣				_	•	-				
					.隆地方			• •							
					金門 索署、										
		_	_		奈 有、 屬、商		-								
			-		風 下層 及所屬										
				-	及 _川 闽 其他項										
					共心 捐助及										
				-	刑奶 及	•		•							
					及所屬					-					
		' -	_	-	交川 學前教				, ,	-	,				
		,			察署、					• • • • • • • • • • • • • • • • • • • •	-				
		_ ,_	_		灣桃園	_ •				_ •					
					方檢察			_	•						
			•	•	、臺灣										
					義地方										
					察署、										
		_ •			灣臺東		-			•					
					方檢察				•	-					
			•		、福建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र्गान्य		TH			п/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檢察等	署、智	冒慧財.	產局、	產業	園區作	管理局 ,	及所属	屬、觀	光署						
		及所原	蜀、夕	公路局	及所屬	哥、航	港局	、農村	發展	及水土	保持						
		署及戶	沂屬、	、動植:	物防疫	養檢疫 :	署及戶	斤屬、:	疾病气	管制署	、環						
		境部	、僑產	务委員	會、亲	f 竹科:	學園區	區管理	局、口	中部科	學園						
		區管理	里局 [、]	、海洋.	委員會	會、海	洋保了	育署改.	以其化	也項目	删減						
		替代	,科目	目自行	調整。	•											
		10.對	地方	政府之	補助	:除現	行法律	聿明文:	規定	支出及	一般						
		性補助	助款ス	下删外	,其飤	徐統刪4	l% , ;	其中內	政部	、警政	署及						
		所屬	、消息	方署及	所屬、	移民	署、貝	才政部	、臺灣	彎臺中	地方						
		檢察等	晋、 臺	臺灣彰	化地ス	方檢察:	署、量	臺灣雲	林地ス	方檢察	署、						
		臺灣	店義 ^出	也方檢	察署、	臺灣	臺南山	也方檢	察署	、臺灣	橋頭						
		地方村	僉察 署	肾、臺	灣高太	赴地方	檢察署	罾、臺	灣屏戶	東地方	檢察						
		署、	臺灣さ	É蓮地	方檢署	尽署、	農業音	邓、動	植物區	方疫檢	疫署						
		及所原	蜀、羽	疾病管	制署、	中央	健康信	呆險署	、海>	羊委員	會、						
		海洋信	呆育署	导改以	其他項	頁目刪)	減替り	弋,科	目自行	亍調整	0						
(.	二)	113年	度中	央政府	牙總預	算歲出	占編列	2兆8,8	318億	元, 丰	交112	屬財	政部局	及行政	院主	計總處	远應辦事
		年度ス	大増1	,927億	元,成	戊長幅 ,	度約ま	達7.2%	。截至	트112년	F度,	項。					
		中央』	 政府信	責務未	償餘額	頁實際	數為5	兆8,48	38億ヵ	亡,較	蔡政						
		府上台	台時的	勺5兆3,	,988億	元,增	加4,5	550億ヵ	亡,且	近2年	中央						
		政府和	党課4	女入超?	徵金額	頁,一3	年大約	53,000	餘億	元。常	態性						
		超徵和	兇收表	長示稅	收預測	则失準	、財政	文管理:	落伍	;沒有	列入						
		施政共	見劃白	勺稅收	,表示	預算和	呈序失	、靈、政	府行	政不刻	文率;						
		如有原	虚增白	り稅賦	,則表	長示整	體稅制	刮失修	、恐信	吏整體	稅制						
		的正常	當性が	受質疑	。一時	k忽略 [。]	常態性	生超徵	的情兒	肜,是	因循						
		苔且	、便宜	宜行事	。顯見	見常態	性超後	数稅收	不僅值	吏政府	無法						
		正確予	領估 '	、掌握	財源,	導致	施政シ	進度落	後、彳	亍政效	率不						
		彰;七	也有記	襄政府	的實際	於舉債	數遠位	氐於預.	算數	,有美	化財						
		報之如	兼;走	超徵稅	收的金	金額也	成為正	文府的,	小金匠	車,只	要是						
		符合治	去規京	忧可以:	運用,	缺乏	被監督	译的功:	能。」	文府 預	算編						
		列原見	則應量	量入為	出,쉷	巨額超	徵為量	量入之:	失敗	、政府	之數						
		字管理	里失靈	靈。據了	立法院	預算。	中心報	と 告顯 デ	r , 10	6年度	稅課						
		收入1	.52兆	元,10	07至1	09年度	均逾	1.6兆 /	τ,11	0年度	攀升						
		到逾2	兆元	,除10	9年度	.稍有了	下降外	、,其餘	各年	度皆均	曾加,						
		且屢怠	削新高	高;年月	度預算	達成準	率介於	95.589	%至1	19.389	6間,						
		5年平	均預	算達成	泛率為	105.03	%,合	計超i	過預算	_數4,0)53億						
		元。	為解決	央政府	常態性	生超 徵	稅收る	之情形	、精主	焦稅收	預測						
L		的模式	式與訪	周整技	術官係	()	態,持	安部就	班、オ	有系統	性地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नान	-	ruЯ	陆	Пζ
項	次	內									容	辨	j	理	情	形
		檢修	整體新	记制,爰	於11	3年度。	中央政	(府總	預算和	兑課收	入實					
		徴數高	高於預	算數日	庤,優	先減2	り 舉債	、增,	加還本	、或累	計至					
		歲計月	養餘及	適當	支持勞	工保险	负基金	•								
(3	三)	數位發	發展部	提出4	4年期	(113至	£1163	年)「	行政部	『門關	鍵民	屬數	位發展	部主辦	內政部	『、財政
		生系統	充精進	医端伯	精份及	四復言	十畫」	,共国	三列13	3億4,0	00萬	部、約	涇濟部	、交通部	、勞動部	『及衛生
		元,月	用以推	動政人	存資料	加密分	分持及	跨境	備援,	其性	質屬	福利·	部協辦	事項。		
		新興言	計畫。	跨境值	 精份涉	及主村	雚及傳	棘分	全問是	. 理	應透					
		過政府	存間談	〔判,〕	以爱沙	尼亞為	為例,	其20	18年方	◊駐盧	森堡					
		大使旬	館內開]設數	嫊大 使	館,	丙國經	逐過談	判確立	L該伺	服器					
		視為家	爱沙尼	亞領.	上,非	經許百	可不得	進入	、完全	2獨立	。請					
		數位	發展音	『向立	法院	交通委	員會	提出言	羊列各	計畫	之名					
		稱、	各年度	期程	及經費	等細工	頁說明	之專	案報告	- •						
(1	四)	近幾年	年中央	政府和	稅課收	(入決)	算數常	遠遠	超過原	原編列	之預	屬財.	政部應	辦事項。		
		算數	,除了	111年	-度超	徴5,23	7億元	創下	歷史最	设高紀	錄之					
		外,根	艮據財	政部分	命之	數據,	112年	度前	10個月	月稅課	收入					
		已達3	兆0,2	23億元	亡,續	創歷年	同期;	新高,	年增6	5.9%,	全年					
		稅收予	頁估將	超過	預算數	£3,000.	至3,70	00億元	.。財政	 文部表	示截					
		至112	年度]	10月為	止,約	宗合所	得稅	、營利	事業戶	听得稅	、證					
		券交易	易稅、	贈與和	兌、遺	產稅、	房屋	稅、牌	2照稅	、娛樂	終稅、					
		印花和	兇、特	種貨物	物及勞	務稅等	等10私	注目,	都已报	是前達	成全					
		年預算	算目標	、 其 5	中,證	券交易	粉稅前	10月》	累計稅	心收達]	,598					
		億元	,年增	8.4%	,比预	算數規	超出終	j 47億	元;約	宗合所	得稅					
		截至1	0月 민	超過	全年預	算數述	逾1,08	2億元	;營禾	月事業	所得					
		稅累言	计税收	已超过	過全年	預算1	11億	元以上	;遺產	Ě稅已	超過					
		全年刊	頁算75	5億元	;贈與	稅已起	召過全	午預.	算57億	意元;	特種					
		貨物	及勞務	稅目	前達成	率已运	愈1629	%。近	幾年中	中央政	府稅					
		課收入	入決算	數多	袁超原	編列刊	頁算數	亡,顯	見行政		計總					
		處、貝	财政部	預估和	稅收過	於保等	宁,载	几行結	果與予	頁測存	在極					
		大差距	洰,稅	記課收ノ	入估計	編列作	乍業之	上精準	性不足	足,爰	要求					
		財政部	邬邀集	其他	相關單	位召席	用會議	檢討	,並成	戊立稅	收估					
		測專領	案小組	L,縮夠	短稅收	(估測)	寺間落	差,	及進ー	一步瞭	解消					
		費與智	營業稅	稅基二	之關聯	烽性,並	於3個	月月內	向立法	法院提	出稅					
		收估法	則精進	專案章	报告。											
()	五)	近幾年	年中央	政府和	稅課收	(入決)	算數常	遠遠	超過原	原編列	之預	屬財	政部及	行政院主	ヒ計總處	远應辦事
		算數	,除了	111年	- 度超	徴5,23	7億元	創下	歷史最	设高紀	錄之	項。				
		外,根	艮據財	政部分	命之	數據,	112年	医前	10個月	利稅課	收入					
		已達3	兆0,2	23億元	亡,續	創歷年	同期;	新高,	年增6	5.9%,	全年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i>7</i> //†	- 生	7月	<i>71</i> 2
	稅收到	頁估將	好超過	須算數	3,000	至3,7	00億元	。儘管	節稅課	收入				
	超乎其	胡待使	[得國月	車進帳	數大	幅增加	口,卻	不見政	 放府機	關因				
	此將起	超徵之	稅收口	中更高	的比	例用る	主債務:	墨本利	口付息	上;				
	然而主	丘幾年	總預算	算編列	之還	本預算	算數均 /	低於千	·億元	,相				
	對於官	當年度	到期信	責務總	額明	顯不足	己,其中	1111年	F 度總	預算				
	編列作	責務還	本預算	算9604	意元,	雖然石	在實有:	如數素	九行並	於預				
	算外出	曾加還	基本540)億元	合計	實際主	 	達1,5(00億元	」,但				
	是相卓	蛟於1	11年度	到期	債務高	高達7,	500億	元卻信	堇占20)%,				
	其不足	足數仍	須透i	過債務	基金	舉新山	人還舊	、舉債	青為還	債的				
	方式記	周度財	 排源來排	難還。	政府.	每年位	汶據公:	共債務	务法之	法定				
	最低的	七例來	編列作	責務還	本付	息數	但在	近年和	兑收大	幅超				
	徴數-	千億元	,且未	來5年	-間乃	至10年	手間將	面臨汽	飞重的	待償				
	付債利	务壓力	1下,為	為免債	留子	孫、信	責留下.	一任政	 友府,	爰要				
	求行』		集行政		計總	處、財	政部及	其他	相關單	単位,				
							炎千 億		•					
	外提扣	發法定	₹5%至	6%之	外的	多少日	[例來]	用於債	務還	本及				
	付息	是出具	L 體方	案,主	位於3位	固月內	向立治	去院损	是出書	面報				
	告。													
(六)	財政部	部於1]	12年11	月9日	發布	全國鬼	 我收入	入初步	統計	, 112	屬財政	部、行政	院主計總原	远應辦事
	1 '						11年同							
	(+15	5.9%)	; 112	年累言	十至1()月份	,實徵	淨額3	8兆0,2	23億				
	_ ·	-				_	約占	• • • • •	• • •					
	112.0	%、占	全年3	預算數	598.49	6。據	財政部	推估	, 112	年稅				
	收超征	数大約	13,700	億元	。面對	外界	詢問11	3年是	- 否還	會有				
	普發耳	見金,	財政部	部則表	.示,	若歳ノ	、執行	憂良,	首先	還是				
							枚 韌性		-					
		•		_			0億元二			-				
	要求	行政院	完主計	總處	及財政	【部說	明將女	口何運	用超	徵之				
						_	債數額	,並	於3個	月內				
			政委員											
(セ)	,										遵照辦:	理。		
							職,其							
							為避免							
							所政府.		_					
						.,	於113	,						
		-				•	意事項							
	機關	應確實	依分配	配預算	及計	畫進月	度嚴格	執行	。2.有	關人				

決	議	`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गेर्क	т₩	.l.	±	π.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1	青	形
		事費月	用部分	・,應力	力求精	簡,避	免有	不足之	情事	發生。	3.各					
		機關原	應先行	檢討-	年度相	關預	算支應	空間	仍有压	難後	,始					
		得申言	青動支	總預	算第二	-預備	金。4.	各機關](基金	金)之	媒體					
		政策	及宣導	經費	,除應	詳述新	辦理方	式及	所需預	算經	費,					
		並應何	衣預算	法第6	52條之	1及其	執行	原則等	相關	規範,	由各					
		該主句	管機關	從嚴紹	審核及	執行	,並就	(執行	情形か	1強管	理。					
		相關予	頁算事	件若	有違法	或違	反相關	規定	,應依	、預算	法第					
		95條丸	見定,	由監	察委員	、主	計官、	審計	官、檢	食察官	就預					
		算事何	牛起訢	相關	幾關或	附屬」	單位,	以維護	護國家!	財政統	己律。					
()	八)	預算為	去第64	4條規2	定:「	各機	關執行	广歲出	分配預	頁算遇.	經費	屬國防部	八行政	院主計	-總處應	辨事
		有不足	足時,	應報	請上級	と主管 を	幾關核	夏定 ,	轉請中	央主	計機	項。				
		關備領	案 , 始	得支	用第一	預備	金,並	由中	央主計	機關	通知					
		審計村	幾關及	中央	財政主	管機	弱。」	意即	歲出分	配預	算遇					
		經費ス	不足為	第一	預備金	動支付	条件,	經向	行政院	完主計.	總處					
		備案行	爱 ,不	需再	經立法	院同	意,即	可支	用。蔡	英政府	執政					
		近8年	,通:	過「中	央政府	守新式	戰機排	采購特	別預算	草」及	「中					
		央政府	舟 李	戰力	是升討	畫採具	購特別]預算	_2個以	以特別	預算					
		方式絲	扁列的	軍購	案,且	_該特別	引預算	案從	行政院	尼院會	通過					
		後,草	明野各	黨團	均全力	支持	,至多	歷時	一個半	月即:	於立					
		法院第	完成三	讀程)	字;國	防部1]	13年度	第一	預備金	全增加?	20億					
		元,	位針對	新增3	建案不	及納約	编年度	預算	,研講	養修訂.	行政					
		規則	予以動	支第-	一預備	金,	若未經	建立法	院審查	逐恐不	符預					
		算法制	清神。	行政	規則必	須符	合法律	保留	原則,	不得	侵犯					
		立法村	雚。軍	事投	資計畫	往往注	涉及經	整費廳.	大且多	以分	年度					
		編列	,如果	計畫	未及核	定即」	以第一	預備	金支應	医首年	的經					
		費,」	立法院	2.將無	法善盡	监督-	之責進	[行事	前完整	色的審	議。					
		爰此	,要求	未來	行政院	已主計紀	總處應	依照	預算法	長規定.	嚴格					
		核定律	各項預	算經	費,避	免行政	攻部門	利用:	巧門編	角列預	算;					
		國防部	邻未及	列入]	13年	度總預	算的	新增投	資建	案,動	支第					
		一預何	莆金支	應時	,應審	慎嚴詞	谨,並	(向立	法院外	交及	國防					
		委員句	會專案	報告	司意後	,始	导動支	0								
(;	九)	政府為	為確保	國家	經濟持	手續發	展,损	2. 升國	家競爭	∳力,	每年	屬國家發	展委員	會應辦	事項。	
		均編列	列鉅額	預算	,持續	推動	重大公	共建	設計畫	5,有	助增					
		進國第	家整體	發展	及人民	生活。	品質。	惟相	關設施	西興建	完工					
		後,常	未能	達到預	頁計使	用目標	票,易3	致公帑	支出	效益偏	6低,					
		爰行政	文院公	共工	程委員	會訂	有行政	[院活	化閒置	2公共	設施					
		續處任	作法及	と10類	閒置。	公共設	施活	化標準	隼以為	管理	依循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1 44		理	.1	±.	π.
項	次	內									容	辨		珄	1	青	形
		等。忽	长, 彳	各部會	補助地	方建	設完成	发案之:	利用	率、運	用率						
		等曾伯	5.於京	前開活	化標準	而須-	予管控	空案件	來源。	並非每	年例						
		行全面	百清3	查結果	,而主	要係任	依審言	十部審	核或员	監察院	調查						
		结果,	、民	 聚舉報	、媒體	建報導	等案件	井辨理	,且)	只要達	到活						
		化標準	基並	巠地方	政府報	送目的	的事業	美主管	機關領	審核及	送行						
		政院公	〉共 二	L程委	員會通	過後	即予角	解除列:	管(i	尚非達	長期						
		體質改	(善)),另	尚有名	部會	列管力	て周妥り	情形。	或列為	特別						
		預算第	K 件 市	而未提	等。又	查,	部分行	 丁政院	听屬	各機關	重大						
		公共到	建設言	計畫年	計畫經	至費執	行率虽	准達95	%以_	上,惟	均有						
		於年月	复內第	辨理計	畫修正	- , 展	延計畫	遣期程	及調	整年度	經費						
		情形:	,顯え	下現行	著重が	預算	執行さ	2控管	方式	,無法	覈實						
		反映言	十畫質	實際執	行進度	與原	計畫さ	乙差異	。爰-	要求行	政院						
		強化材	目關行	管控機	制,評	估將	計畫絲	至費與:	期程	變動情	形納						
		為計畫	豊管さ	考會議	參據,	以提	升執行	亍成效	,並在	雀立公	共建						
		設計畫	豊学 主	運評估	作業之	揭露	幾制	將有	關案化	牛管理	結果						
		公開」	上網	,以落	實政府	資訊	公開這	き明原!	則。								
(-	+)	中央對	計直車	害市及	縣市政	(府財)	原協且	力,係	透過-	一般性	補助	司法	院及所	屬各	機關無	类對地	方政府
		款予以	人挹注	主,以	達成保	深障地:	方財源	原之目:	標,」	並提升	地方	補助	,爰本	決議	無須辨	事項	0
		財政自	自主和	呈度,	建構完	善財政	攻調素	色制度	。依り	中央對	直轄						
		市與鼎	系(下	节)政	府計畫	及預	算考核	亥要點:	規定	,中央	對市						
		縣政府	于辨王	里社會	福利、	教育	、基本	太 設施	等計:	畫執行	效能						
		與相關	利預	算編製	及執行	情形	,暨市	5縣政	府財政	负績效	與年						
		度預算	算編集	製及執	行情形	/之考/	核,分	分別由	中央社	相關主	管機						
		關主新	辞,立	並由各	主辦考	核機	關依才	脊核作	業期和	锃,將	考核						
		結果這	送行』	汝院主	計總處	彙整	東報行	 	,據」	以增加	或減						
		少其當	皆年月	度或以	後年度	所獲-	之一舟	设性補.	助款	。近年	中央						
		各部會	會補且	b 各市	縣數額	順 鉅	,各音	『會辨	理之礼	補助地	方業						
		務,原	原則_	上須符	合具效	(益及)	整體性	生、重	大示章	範性及	跨越						
		市縣之	こ建言	没,或	屬因應	重大	政策或	 戊建設	者方-	予編列	及補						
		助。作	佳各で	市縣多	有受補	助業	務僅屬	爵宣導:	推廣	、行銷	管理						
		或單項	頁特定	定活動	者,顯	[示目]	前中す	央各部	會補且	助範圍	恐過						
		於廣泛	と;;	又其中	多有值	具短期	期效益	益者,	並常[因規劃	、執						
		行及管	かり かいりゅう かいりゅう かいしゅう かいし	欠妥致	未達預	期目	標、係	使用成:	效呈ス	不足或	下降						
		等。為	も提り	什中央	政府選	運用補 」	助引導	學區域	合作注	台理之	辨理						
		成效、	、 加引	鱼相關	規劃、	執行	、管理	里之督	導,	爰要求	各部						
		會依夫	見定な	加強辦	理跨區	域計	畫型衫	甫助業:	務,」	並落實	蒐集						
		前置資	資料的	妥予規	劃補助	計畫	,且多	頁辨理	公平等	審核機	制,						

決 請	義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भाने	TUR	ı≠	π/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切實係	衣成 オ	本效益	分析系	ま果核:	給經費	責,及	衣中す	2對直	轄市				
		及縣	(市)) 政府	補助勃	辛法第:	15條丸	見定等	切實管	专者督	導,				
		俾利木	目關る	公帑支	出效益										
(+-	.)	依據予	頁算法	去第34	條、第	37條	、第3	9條、	第43億	秦及第	49條	遵照辦理			
		等規定	Ę, į	重要公	共工程	建建設。	及重え	大施政	計畫,	應先	行製				
		作選擇	睪方氮	案及替.	代方第	之成	本效益	益分析	報告,	並提	供財				
		源籌措	昔及貢	資金運	用之部	说明,	始得為	扁列概:	算及到	頁算案	。各				
		項計畫	盖,厚	余工作	量無法	計算	者外	,應分	引選兌	ミエ作	衡量				
		單位,	計算	算公務	成本編	誦列。:	繼續約	巠費預.	算之絲	扁製 ,	應列				
		明全部	18計畫	畫之內	容、經	至費總	額、幸	执行期!	間及名	年度	之分				
		配額。	·惟 l	目前預	算書編	制製及	表達フ	下夠詳	實,或	瓦多以	文字				
		抽象指	苗述	,未具	體表達	建績效	衡量扌	旨標及	預期点	 、果,	且預				
		算書中	中金額	頁重大.	之項目	,其	說明	扩太過	簡略。	由於	相關				
		預算絲	角製ス	下夠詳	實,使	瓦立法.	委員ス	下易清	楚了角	解預算	編列				
		之內名	字,美	維以針	對預算	之合	理性與	與效益的	生進行		的審				
		查,至	 人影	響預算.	審議之	2效率	。中步	央政府	總預算	草之籌	編,				
		行政部	邓門戶	所投入	參與的	人力	,數」	以萬人	計,且	L相關	預算				
		資訊均	自掌表	屋於行	政部門],致	形成行	亍政、 .	立法音	『門資	訊不				
		對稱,	使」	立法院	在蒐集	預算	資訊ス	下易,.	且需耗	毛費 大	量成				
		本及日	寺間。	國會	要在3位	固月內	,以一	十分有	限的	人力,	對專				
		業性高	高而原	龍雜的	預算第	進行	全盤署	審查,	有賴予	負算相	關資				
								i 倍。爰							
		起,中	中央政	文府各.	機關((構)	依預算	算法第3	84條月	見定函	送重				
								客之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_		予立法	•	·					
								十立法							
								後鬆豆			之現				
								≰性及 7							
(+=	.)												主計總	處應辦事工	頁。
			-		. •			步及中:							
			•			•	• 1	費用,							
								文府人:							
		•	-					焦,惟,							
								E式人							
								, 若有:							
			-			-		分縣市							
		行政院	完仍一	予以半	數補助	为。為	不使口	中央政	存讓單	巨公教	人員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1	TH	···	па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加薪的	j 美意	反倒运	造成地	方政	府財政	负 負擔	,爰与	要求行	政院				
		依據各	地方	政府二	之財政	狀況:	綜合者	普量後	分別約	合予不	同程				
		度或比	上例的	前胡助	款,以	促成	各地ス	方政府	財政二	之健全	穩定				
		以及均	旬 衡發	展,並	於3個	月內	向立法	法院財	政委员	員會提	出書				
		面報告	÷ °												
(+	三)	有鑑於	詐騙	自己成為	為跨國	界的	產業,	隨著言	作騙日	趨科技	支化、	屬內政	文部、數位 發	發展部、金	融監督管
		智慧化	上與跨	境化	,已成	為各	國的治	台安挑	戰, _E	由於個	資外	理委員	員會、法務	部及國家	通訊傳播
		洩問題	題嚴重	,政人	存無力	解決	,尤其	其電子	化程度	度愈高	的國	委員會	會應辦事項	0	
		家,計	=騙案	件的	成長更	為顯	著。差	长要求	數位發	後展部	、金				
		融監督	管理	2委員	會、法	務部	、內耳	炎部警	政署	及國家	通訊				
		傳播委	員會	與電信	言業者	合作	,探言	付研究	詐騙?	常使用	的工				
		具,積	極盤	と點資源	原,加	重法	制刑責	责,並	檢討分	分析如	何監				
		控防堵	普通 訊	【網路、	訊息	廣告及	人頭	帳戶等	阜浮濫	管理	問題,				
		以有效	全力	打擊	作騙,	保護ノ	人民財	產安?	全,於	3個月	內向				
		立法院													
(+	四)	據環境	色部環	境管理	里署推	估,全	合灣	一年汇	き費22	0萬公	噸的	屬環境	竟部主辦、	經濟部、	衛生福利
		食物,	換算	下來	廚餘桶	可以:	堆出5	萬座台	3 北 10	1;同	時衛	部、農	農業部及財	政部協辦:	事項。
		生福利	部至	1111年	- 第4季	的低	收入月	与統計	,台	彎共有	14.6				
		萬戶,	換言	之,	國人一	年浪	費的負	多物可	以援目	功弱勢	十餘				
		年。進	上一步	來說	,當今	台灣	社會最	设缺乏	的不力	是食物	,而				
		是缺少	途徑	[傳遞]	資源給	有困	難、有	育需要	的人们	門手中	,且				
		有效和	川用剩	食之	目的,	除解:	決貧貧	弩的目	標之多	小,應	加上				
		環境永	(續的)新意》	函。惟	迄今	剩食具	手利用	方式を	未臻完	善,				
				體的原											
		的矛盾	,亦	發生過	期品	流入 黑	木再	出售約	合消 費	者之作	青事。				
		因此,				•		•							
		求行政	(院研	F擬跨音	部會意	.見,:	结合证	過剩食	物數	及求援	人數				
		之登錡													
		家主動								達食物	互助				
		體系在										_			
(+	五)	-		•				•				屬金融	烛監督管理	委員會應該	辦事項。
		要,1			-										
		創下自							·						
		業經濟		•		-			•						
		溫,上	·							•					
		110年													
		上市上	_櫃公	:司員二	工似乎	·並未	因此而	5提升	薪資名	寺遇,1	10年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7 /1	坯		1月	719
		度上市	丁上櫃	量公司	用人費	用為	1兆5,9	963億	亡,然	1占營	收的					
		6.59%	,甚至	巨較10	9年度	下降(0.06%	為使	企業在	E獲利	豐碩					
		之餘能	毛提升	-員工	薪資水	準,	爰要求	く 行政	完邀集	長相關	單位					
		研議修	を 法來	增加	上市上	櫃公	司員工	於公	司有盈	且利時	的薪					
		資待過	見之可	行性	,並要	求金	融監督	管理	委員會	確實	督導					
		各上市	了上櫃	量公司/	依據證	券交	易法第	514條	之規定	2,揭	露公					
		司薪貨	軽動	政策	、全體	員工	平均薪	資、	董監事	军之酬	金等					
		相關資	資訊,	於3個	固月內	向立注	去院財	政委員	員會捐	出書	面報					
		告。														
(+;	六)	金融監	监督管	理委	員會於	112年	-9月底	、公布	「管理	里虛擬	資產	屬金鬲	烛監督管理	里委員	會主辦、	中央
		平台及	6交易	業務	事業 (VASI	9)指導	尊原則	」,┤	-大原	則內	銀行協	岛辦事項。			
		容包括	5 :1.7	加強虛	擬資	産發行	「面管	理;2.	業者必	\$須要	訂定					
		虚擬貧	產上	下架	審查機	制,主	丘納入	內控制]度;3	.強化	平台					
		資產與	存戶	資產	分離保	管;4	1.強化	交易公	平及	透明度	ŧ;5.					
		強化基	只約訂	定、月	廣告招	攬及「	申訴處	理;6.	建立,	營運系	統、					
		資訊多	子全及	冷熱	錢包管	理機	制;7.	資訊公	告揭	露;8.	強化					
		內部控	空制及	機構	查核機	制;	9.明定	對個人	人幣店	う洗錢	防制					
		監理等	羊同法	人組	織;10	.嚴禁	境外幣	各商非:	法招担	篦業務	。對					
		於是否	5禁止	業者	販賣穩	定幣	,金融	烛監督/	管理委	長員會	證券					
		期貨局	3表示	, 由	於穩定	幣由	中央銀	没行負	責辦理	里,並	非金					
		融監晳	肾管理	2委員	會的權	責,	因此,	這項	指導原	則僅	針對					
		非穩定	こ幣的]發行	,並未	針對	穩定幣	進行	規範。	為促	進虛					
		擬資產	医交易	市場.	之健全	,避	免灰色	地带	出現,	爰要	求行					
		政院邊	&集金	融監	督管理	委員	會、中	中銀?	行針對	才是否	禁止					
		業者則	反賣穩	定幣	進行磋	商和	研議,	並於3位	個月內	向立	法院					
		財政委	5員會	提出	書面報	告。										
(++	ヒ)	金融監	监督管	理委	員會為	強化	金融業	貧安医	方護熊	三力 ,方	 109	屬金鬲	烛監督管理	里委員	會及財政	部應
		年8月	發布:	金融資	安行動	助方第	美,又:	於111-	年12月	為因	應金	辨事項	(•			
		融科技	支發展	趨勢	而研訂	金融	資安行	一動方	案2.0片	反,要	求一					
		定規模	真之銀	行、	保險、	證券	業設置	置資安-	長,主	近推動	金融					
		機構取	鲁任 具	資安	背景之	董事	或設置	[資安]	諮詢月	、組。	但部					
		分金鬲	虫機構	之資.	安長人	事異	動頻繁	、其中	公股	行庫音	『分,					
		華南商	有業銀	艮行股	份有限	(公司	於111	年度1	年內?	3度更	換資					
		安長;	第一	金證	券股份	有限	公司於	: 111年	-1月耶	告任之	資安					
		長就任	E未及	4個月	即辭耳	哉,其	 、 職務	更懸缺	超過	3個月	才又					
		新聘;	臺灣	銀行	股份有	限公	司、兆	2.豐金	融控股	と股份	有限					
		公司等	下公股	行庫	的資安	長更	被指出	其僅	有財金	计景	,但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ने के के	-	тЯ	ι±		п/
項	次	內									容	辨	-	理	情		形
		沒有	資安相	開開背	景和專	-業。	為強化	上各金	融機材	購之 資	安治						
		理效角	能,爰	要求	行政院	責成	金融監	监督管	理委員	負會、	財政						
		部督	尊各金	融機	構確實	依相	關規定	2設置	資安县	長,並	避免						
		其因?	公司內	部職	務調整	而造	成短期	月內之	頻繁ノ	し 事異	動;						
		另公月	设行庫	在金	融業資	安防	護層面	應做	好表	运,各	公股						
		行庫	資安長	宜具	備資安	專業	始得擔	晉任 ,	若逢ノ	し 事異	動之						
		情况	,各公	股行	庫應同	時研	提內部	肾安	專長言	川練課	程,						
		以因》	應人員	調任	。上述	問題請	青於3個	固月內	向立法	去院財	政委						
		員會打	是出書	面報	告。												
(+	八)	為避り	免政府	於選	舉前以	大筆	國家資	预遂	行各工	頁人事	酬庸	司法院	完及所	屬各	機關無急	拳設新	設公
		甚至和	侈轉 國	家財	產之虞	,爰	要求行	「政院	通令名	\$機關	及其	司作業	業,爰	本決言	義無須辦	事項。	•
		所屬。	與所主	管的	附屬單	位營	業及非	=營業	基金、	財團沒	去人、						
		行政》	去人、	暨泛	公股技	F股逾	20%之	_轉投	資事業	美及其	再轉						
		投資	事業,	即刻	暫緩籌	設新言	没公司	作業	,並於	2個月	內就						
		相關領	籌設計	畫、	效益評	估等	向立法	:院相	關委員	負會提	出書						
		面報	告後,	始得	執行。												
(+	九)	公務	人員應	嚴守	行政中	立,	依據法	令執	行職和	务,公	務人	屬原信	主民族	委員自	會應辦事	項。	
		員行政	段中立	法第	10條規	〕定:	「公務	多人員	對於公	〉職人	員之						
		選舉	、罷免	2或公	民投票	,不	得利用	職務	上之材	崖力、	機會						
		或方法	去,要	以求他	人不行	使投	票權或	泛為一	定之行	亍使 」	;次						
		依同》	去第9位	條規定	と:「公	務人	員不得	早為支	持或原	反對特	定之						
		政黨	、其他	2政治	團體或	公職	候選人	、,動	用行政	女資源	編印						
		製、技	赦發、	張貼	文書、	圖畫	、其他	2宣傳	品或第	牌理相	關活						
		動」	;約聘	子人員	是行政	機關	依法進	き用之	人員	,為公	務人						
		員行政	段中立	法準	用之對	象,	亦應嚴	员守行	政中立	丘。爰	此,						
		要求人	原住民	族委	員會就	上開	事件進	き 行検	討,並	於3個	月內						
		針對	文化健	建康站	業務執	行情	形向立	上法院	內政多	委員會	提出						
		書面章	报告。														
(=	.+)	近期	妾獲不	少基	層民眾	反映	,於各	部會	之官プ	方臉書	宣傳	遵照第	辞理。				
		中,节	可見許	多部	會粉專	帳號	發布與	其其業	務毫無	無相關	之宣						
		揚政約	責文案	,例如	加:環境	竟部分	享「0~	-22歲	國家一	- 起栽	培」、						
		「投	資台灣	三大	方案」	, r ₃	軍公教	調薪3	次」	、「基	本工						
		資連	八年調	月漲 」	;又或	是同	一篇「	落實	居住正	E義」	之貼						
		文,	竟有核	能安	全委員	會、	交通部	7、交	通部角	亢港局	、國						
		軍退門	余役官	子兵輔	導委員	會、	農業部	写 多	個部會	曾協助	大肆						
		宣傳。	在總	統及立	立委選:	舉期間	別將民	進黨並	過去執	政8年	之豐						
		功偉	業,透	過官	方臉書	等社	群媒體	豊宣導	政策	各部	會之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ने । ने		THP		. 注	πį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社群斗	产台經	誉,	應著重	於其	業務相	目關之	宣傳,	或協	助行						
		政院宣	宣傳具	緊急.	且重大	(之政	策,而	方非作	為執政	섳黨公	器私						
		用大夕	卜宣之	平台	,爰要	東求各	部會應	悲恪守	本業,	遵循	行政						
		中立原	 則,	依法	行政,	避免	政府模	幾關官	方帳號	悲於選	舉期						
		間淪為	与特定	政黨	競選さ	工具	,公私	4不分	0								
(=-	+-)	法律第	民之制	定、億	多正或	廢止さ	乙權責	,若法	余案涉,	及跨院	2際,	遵照	辨理	0			
		送請立	工法院	審議	前應完	已成會	銜之竹	丰業。	但實務	务運作	上,						
		例如言	月法、	行政!	兩院會	衛所:	送立法	 院審	議之法	去 案,	常見						
		兩院意	意見分	歧,	甚至正	E 反意.	見併陳	 ,以	致法第	紧在立	法院						
										上,要							
			. •	_						送立法							
		•••			•					之版本	後,						
						俾利;				•		n			15. 11. 1		
(=-	+二)			_									生福	利部及	農業音	部應辦事	事項。
										育液蛋							
					-					き坊,							
										长而,							
										蔵液蛋 盲鑑於							
						_ •	•			ョ 塩 た た た た た た た た た た り た り た り た り た り							
										一定會							
										之產品							
										菌液蛋							
						-				变蛋,							
		保消費					,				·						
=	. `	分組署															
						1 11	虹ッロ	دائد مقرا	0 G 1	د سد د							
<u> </u>		行政院	充主計	- 總處	沙 及司	法院	登所屬	各機	崩應勢	件部分	•						
(四-		113年								_		遵照	辨理	0			
		9,313	萬9千	元,係	為改	善行政	院主	計總處	工作	品質、	增進						
		效率交	 炎能	並促化	使各模	幾關強	化內部	『控制	監督化	作業。	請行						
		政院主		-													
		之作法															
		XXX								•	_						
										〉 ,直							
		錄決請															
		政院主	E計總	!處自]	113 年	- 度起	,制定	区前述	逐年言	丁定之	配合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بدريد	-110		ı ± п/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	情 形
		事項規定時,均應納入要求各機關詳載決議辦理情形之													
		條文	0												